

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服务中心市区泵站设施维
护更换项目龙江路泵站高压配电设施检修

采购合同

二〇二三年五月



采购合同

甲方：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乙方：河南华东工控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

签订地点：漯河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1、项目名称、合同总金额、服务期限、交付地点、交付条件等

1.1 项目名称：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服务中心市区泵站设施维护更换项目龙江路泵站高压配电设施检修。

1.2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玖仟伍佰元（¥ 319500 元 ）。

1.3 服务期限：45 天。

1.4 交付地点：龙江路泵站。

1.5 交付条件：验收合格后。

2、项目名称、项目特征、单位、工程量等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位	工程量
1	高压柜拆除	含高压柜主汇流排的拆除，并将高压柜迁移至配电室外，方便原配电柜下面的电缆沟回填以及后面电缆沟做防水	台	14
2	10KV 电缆终端头拆除	将原接至高压柜的电缆头全部拆除	套	17
3	10KV 电缆拆除	将电缆从高压柜内抽出来，并把电缆从原电缆沟内移出，便于电缆沟回填及做防水	米	220
4	控制电缆拆除	将电缆从高压柜内抽出来，并把电缆从原电缆沟内移出，便于电缆沟回填及做防水	米	400
5	高压柜安装	将原迁移至室外的高压柜重新安装在做好基础的地坪上，含槽钢以及槽钢基础制作	台	14
6	10KV 电缆终端头安装	将原拆除的电缆头重新接至高压柜内	套	12

7	10KV 电缆敷设	将原拆除后的电缆，依次重新敷设到做好防水后的电缆沟内并穿管后敷设至高压柜	米	220
8	控制电缆敷设	将原拆除的控制电缆依次接至高压柜内对应的端子排上	米	400
9	10KV 电缆试验	含泵站内所有的高压电缆做预防性试验	条	7
10	高压柜绝缘性能试验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1	高压柜绝缘部件外观检查和清洁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2	高压柜连接部位检查及紧固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3	高压隔离或断路器检查、试验（绝缘、触头、机构、电气控制）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4	高压柜避雷器检查、试验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5	高压柜接地刀检查、试验	含预防性试验	台	6
16	高压柜互感器检查、试验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7	高压柜二次回路正确性检查及绝缘测试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8	高压柜整柜耐压试验	含预防性试验	台	14
19	高压柜整柜传动试验		台	14
20	10KV 两路电源进线核相		项	1
21	10KV 送配电系统调试		系统	6
22	开关状态指示仪	更换开关状态指示仪	套	9
23	高压软启柜核心部件维修更换	含 4 套高压电机控制保护器，4 套温湿度变送器，4 个触摸屏，含软件程序，以及现场本软起柜的重新调试	套	4
24	超声波液位仪		套	1
25	自控和电力监控软件升级及修复	重新更新原有的电力监控程序，目前有阀门格栅不能远控，原有的控制电缆被修桥的施工单位损坏，需要重新敷设控制电缆，有阀门控制箱内元器件损坏也需要更换	套	1
26	自动控制系统调试		系统	1

27	室外高压电缆分支箱	原室外高压分支箱内增加高压气体负荷开关，每台室外分支箱至配电室高压电动机保护柜之间敷设控制电缆，在配电室增加一台控制箱，	套	4
28	高压分支箱绝缘试验		台	4
29	高压分支箱耐压试验		台	4
30	高压分支箱传动试验		台	4
31	微机保护维修	1~2#高压电动机保护柜	套	2
32	更换真空断路器合闸线圈	130 欧姆/DC220V	只	2
33	更换高压柜触头盒	CH3-10Q/150	只	48
34	更换高压柜绝缘子	ZN-85-145	只	24
35	更换高压柜套管	TG1-110*180/90*18	只	30
36	更换微机保护	4#高压电动机保护柜微机保护更换	套	1
37	更换微机保护	变压器保护柜微机保护更换	套	1
38	电缆沟回填	将原高压柜下面的电缆沟用土回填，并做 0.2 米厚的混凝土地坪	立方	32
39	电缆沟砌筑并做防水处理	将原高压柜后面的电缆沟采用三层混凝土+三层防水材料+三层塑料膜的方式处理，使原电缆沟的底层水平面高压室外地坪。	立方	18

3、验收

3.1 验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包括：型号、规格、材质、数量、外观及质量是否完好。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3.2 试运行：设备维修完毕后，乙方应对设备的整体性能和功能进行测试，试运行期间，出现的任何问题，应由乙方及时处理修正。测试结果必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同时乙方应向采购人提供自检记录。

3.3 最终验收：试运行并测试验收结束后，由采购人或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应符合采购人使用要求。在此期间，若发现产品质量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且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3.4 乙方在采购人安装现场进行最终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入投标报价内）。

3.5 异议期：验收后拾个工作日内甲方对设备有异议的，乙方应在贰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4、合同款项支付：

4.1 工程完工支付合同价款的 70%，验收合格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若财政资金不到位，延期支付不视为违约。

4.2 申请支付时提供正式发票，采取转帐方式支付。

5、履约保证金

无。

6、违约责任

6.1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完成，延期违约金比率为每迟 1 天按合同金额的 1‰。

6.2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可以免责，但违约方必须及时提交相关书面报告材料。

6.3 本合同中所需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甲方均有权直接从乙方的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7、知识产权

7.1 乙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7.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

8、解决争议的方法

8.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8.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向漯河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9、不可抗力

9.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

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9.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0、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本项目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即进入质量保证期。质保期贰年。

11、其它

11.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字盖章后生效。

11.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2023.5.29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2023.5.29



410103566